

证券代码：688359

证券简称：三孚新科

公告编号：2026-032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2日~2027年7月21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77,89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8%
累计已回购金额	1,647.4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8.41元/股~95.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上官文龙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2026年7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

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3.00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和 2026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及《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7 月 29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回购股份 177,8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5.00 元/股，最低价为 88.4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474,895.1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0 日